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 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 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 (三)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 2023年2月14日。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地点: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衡山东路12号。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 现场结合视频会议。

-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其中 现场参会董事3名,以视频方式参会董事5名。
 - (五)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 刘朗明先生。

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人事调整,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 聘任王浩宇先生、刘卫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二) 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认可该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了该事项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刘朗明先生、何献忠先生、谭轶中先生、郭文忠先生、侯晓鸿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株洲治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2)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 值业务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认可该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了该事项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3)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 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株洲治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3年3月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 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14)

三、备查文件

- 1、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公司副总经理人选的书面审核意见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 核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4日